

附件一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場地及設施租用詳情

租用時段

- 繁忙時間 ：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下午五時至晚上十時
 ：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 上午九時至晚上十時
- 非繁忙時間（辦公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

租用程序及繳費手續

1. 租用者在遞交申請前，須以電話查詢場地設施的租用情況，確實租用情況後，方可入紙申請。本會將不接受電話預訂場地設施。申請表格可透過香港青年協會網頁 (www.hkfyg.org.hk/chi/hkfyg_building/form1.pdf)、傳真或電郵索取。
2. 租用者需以傳真、郵寄或親臨本大廈遞交填妥之申請表。在遞交申請表時，煩請夾附以下文件：
 - A. 商業登記或社團註冊；或／及
 - B. 由稅務局根據《稅務條例》第 88 條認可屬公共性質的慈善機構或信託團體的證明。租用者有責任確保申請表及相關文件已送達大廈管理組（場地設施租用）。
3. 租用場地設施申請一經被接納，租用者將獲發繳費通知書，並需在獲發繳費通知書後的十個工作天內繳交租金，否則申請將被自動取消。租用者可以銀行入賬或以支票繳交租金：
 - A. 如以銀行入賬，請將確認金額轉入指定的匯豐銀行戶口，並將入數紙副本及繳費通知書一併傳真至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場地設施租用）。
 - B. 如以支票繳交，租用者可以劃線支票（支票抬頭：香港青年協會）郵寄至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場地設施租用）。期票或現金恕不接納。如以支票繳交租金，相關的租用場地設施申請須於申請使用日十個工作天前提出。
4. 在租用期間如因天氣或其他不可預計的情況下引致租用場地關閉，則可按《香港青年協會大廈場地及設施租用條款》更改租用日期或退回繳款。
5. 所有取消租用場地設施的申請須以書面提交，並須在租用日最少十天前交至大廈管理組（場地設施租用），否則所繳交的租金將不獲退還。已繳付之款項將根據以下取消租用通知期，按比例退還：

取消租用通知期	退款百分比
十天以下	0%
十天至二十九天	25%
三十天至五十九天	50%
六十天或以上	80%
6. 如租用者違反《香港青年協會大廈場地及設施租用條款》，香港青年協會保留一切權力，可在租用場地設施期間終止其活動，而已繳交的所有費用則不會退還。

附件二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場地及設施租用條款

1.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 (場地設施租用)於收妥有關文件後三個工作天內，回覆租用者是否接納其申請。
2.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 (場地設施租用)對所有場地租用申請，均保留最終決定權。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 (場地設施租用)亦毋須就拒絕租出場地作出解釋。
3. 租用場地收費以最後發出之收費表為準，租用者有責任向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 (場地設施租用)查詢相關的收費。
4. 如取消租用服務，須以書面通知，於所租用日最少十個工作天前交至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 (場地設施租用)。
5. 場地用途須與申請表格內列明之租用目的相符，在任何情況下均不能違反法例。
6. 租用者有責任採取一切必須及適合的措施，確保所有租用的場地均不得超越指定人數上限。
7. 所有租用場地最低租用時限為兩小時。
8. 租用者在公開發報、宣傳、推廣或刊登廣告推廣其活動時，不得直接或間接以香港青年協會或香港青年協會大廈名義使用，或令人相信該等活動與香港青年協會或香港青年協會大廈有任何的關係或聯繫。
9. 租用者須於租用場地當日出示付款收據。
10. 未經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事前書面許可，租用者不得使用租用場地以外空間，如走廊、樓梯、大堂等。如租用場地以外空間，因租用者在未經許可下使用而導致任何損壞或遺失，租用者均須負責賠償。
11. 租用者只可使用場地所提供或已租用的設備及設施，並有責任在使用後還原所有設備及設施至原來的狀態。租用者應小心及正確使用相關設備及設施，不得變更、改裝、加裝或／及外置任何物件。
12. 一切由租用者、其代表、僱員、代理或邀請者對大廈內任何設施及器材所造成損失或損壞，均由租用者負責。租用者須向香港青年協會支付一切維修或／以及更換的費用。
13. 租用者如要在租用場地內安裝及拆除物件，須將安裝及拆除時間計算在租場時間之內。
14. 租用者如在租用場地之地板、牆身、天花等地方加裝物件而導致任何污漬或損壞，均須負責賠償。
15. 租用者嚴禁在出租場地或以外空間如走廊、樓梯、大堂等使用任何含有火藥的易燃物品或含有碎花紙之派對禮炮。
16. 租用者須在交還租用場地前將全部所屬物件，包括裝飾、宣傳及包裝物品搬走。如在大廈內發現上述物品，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 (場地設施租用)有權將物品丟棄或暫存，並向租用者徵收所須費用。
17. 未經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事前書面許可，租用者不得在本大廈出租場地或以外空間如走廊、樓梯、大堂等售賣貨物、服務及進行任何形式的現金交易。
18. 租用者有責任為租用場地內舉辦的活動及參加者購買適合的保險，包括第三者保險等等。
19.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不能提供泊車位予租用場地及相關人士。
20.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將於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風球懸掛後三十分鐘關閉；在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風球卸下兩小時後重開。在租用期間因惡劣天氣引致租用場地關閉，租用者可在場地設施租用情況許可下，更改未使用的租用時段（任何未使用的租用時段均以完整小時計算及在其後十二個月內有效，假設未使用的租用時段是兩小時五十九分鐘，租用者只有兩小時的租用時段在其後的十二個月內安排使用）。
21. 除在 8 樓及 25 樓多功能廳進行各式宴會外，未經准許，不得於香港青年協會大廈其他場地飲食。25 樓多功能廳設有烹調設施，可容納達 100 名賓客，適合舉行各式宴會。如租用 8 樓及 25 樓多功能廳作餐飲用途，須徵收額外清潔費用。
22.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設有模範里及百福道兩個入口，位於鰂魚涌港鐵站 C 出口旁之模範里入口 每日由上午 7 時至晚上 11 時開放，百福道入口於星期一至星期六由上午 8 時至晚上 7 時開放。如須於星期日、公眾假期或晚上 7 時後租用大廈場地，必須使用模範里入口。
23. 如有任何問題，歡迎致電 3755-7098 / 3755-7099 與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聯絡。

附件三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場地租用價格

樓層	場地設施	最多可 容納人數	面積 (平方呎)	註冊慈善團體 (每小時計)		其他註冊團體/公司 (每小時計)	
				繁忙時間	非繁忙時間	繁忙時間	非繁忙時間
7樓 701 室	香港青年協會演講室	100★	915	\$300	\$225	\$400	\$300
8樓 801 室	香港青年協會會議室	72★	710	\$250	\$185	\$350	\$260
8樓	香港青年協會多功能廳 II	120★	1,400	\$500	\$380	\$700	\$550
9樓	香港青年協會演講廳	434★	4,230	\$1,200	\$900	\$1,500	\$1,150
10樓	香港青年協會會議室 1001-1003 室	200★	2,430	\$800	\$600	\$1,000	\$800
	1001 室	50★	580	\$220	\$165	\$280	\$210
	1002 室	75★	870	\$300	\$225	\$400	\$300
	1003 室	75★	870	\$300	\$225	\$400	\$300
19樓	1902 會議室	16+	365	\$180	\$135	\$250	\$185
	1903 會議室	12+	270	\$150	\$110	\$200	\$150
	1904 會議室	16+	365	\$180	\$135	\$250	\$185
	1905 會議室	16+	405	\$180	\$135	\$250	\$185
22樓 2201 室	香港青年協會會議室	12+	300	\$150	\$110	\$200	\$150
24樓 2401 室	香港青年協會董事會議室	30+	1,020	\$400	\$300	\$500	\$375
25樓	香港青年協會多功能廳 I	150★	2,430	\$800	\$600	\$1,000	\$800

備註：收費按每小時計算，最少租用兩小時

1. ★演講廳形式座位

+ 會議形式座位

a.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租戶可以每小時\$80 租用 19 樓各會議室

b. 租用場地連續 4 小時或以上可享用額外 5% 折扣優惠

c. 租用場地租金包括：

香港青年協會演講廳 (9/F) - 3 張枱，10 張椅，3 支無線咪及 1 個講台

香港青年協會演講室 (7/F) - 2 張枱，4 張椅，2 支無線咪及 1 個講台

香港青年協會多功能廳 I (25/F) - 會議用：方枱 40 張，150 張椅，2 支無線咪及 1 個講台
宴會用：圓枱 10 張，100 張椅，2 支無線咪及 1 個講台

香港青年協會多功能廳 II (8/F) - 2 張枱，120 張椅，2 支無線咪

香港青年協會會議室 801 - 10 張枱，72 張椅，2 支無線咪及 1 個講台

香港青年協會會議室 1001 - 2 張枱，50 張椅，2 支無線咪及 1 個講台

香港青年協會會議室 1002 - 10 張枱，75 張椅，2 支無線咪及 1 個講台

香港青年協會會議室 1003 - 10 張枱，75 張椅，2 支無線咪及 1 個講台

會議室 1902-1905 - 枱，椅及 1 個手動銀幕

2. 使用 9 樓香港青年協會演講廳之影音設備時，必須同時僱用駐場技術員。技術員收費將在租用場地前半小時起計，直至租用時間結束後半小時為止。

附件四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附加設施及服務租用價格

	每小時/\$	半日/\$ (4至7小時)	全日/\$ (8小時或以上)
技術支援服務(每名駐場技術員)	\$100	\$300	\$600
錄音服務(最少連續兩小時) (只適用於9樓演講廳)	\$50	\$150	\$300
錄影服務(最少連續兩小時) (只適用於9樓演講廳)	\$80	\$240	\$480
液晶體投影機及電子銀幕	\$100	\$300	\$600
無線咪(有或沒有咪座)	\$30	\$100	\$200
手提電腦	\$100	\$300	\$600
手提投影機(只適用於19樓會議室)	\$80	\$240	\$480
射燈(只適用於9樓演講廳及25樓多功能廳I)	\$300/活動		
數碼影碟機(只適用於9樓演講廳, 24樓董事會議室, 25樓多功能廳I)	\$200/活動		
63吋等離子顯示屏(只適用於8樓多功能廳II)	\$200/活動		
42吋大電視(只適用於24樓董事會議室)	\$200/活動		
無線吹夾咪	\$200/活動		
白板連2支白板筆	\$60/活動		
掛紙白板連2支白板筆及20張紙	\$60/活動		
鐳射棒	\$30/支		
講台	\$200/活動		
額外長枱	\$20/張		
額外座椅	\$10/張		
單人扶手梳化2張連茶几	\$300/套		
單人扶手梳化	\$150/張; \$250/2張		
茶几	\$50/張		
枱布	\$50/張		
枱裙	\$50/張		
椅套	\$30/張		
絲花擺設	\$30/盆		
冷熱飲水機連5加侖裝蒸餾水2樽	\$150/活動		
額外5加侖裝蒸餾水	\$50/樽		
餐飲清潔場地服務	\$400/活動		
聯播服務(只適用由9樓演講廳聯播到8樓多功能廳II, 801會議室及7樓演講室)	\$300/活動		
寬頻上網服務	\$100/活動		

因器材有限, 如要租用, 必須預先申請, 以先到先得方式處理

(2009年6月1日)